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街道工作委员会

松广工委字〔2021〕156号

关于姜云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、事业单位、各居民区、管理站:

经广富林街道党工委研究决定：

免去姜云同志广富林街道社区管理办公室主任、广富林街道市容服务管理站党支部书记职务；

免去边炳慧同志仓兴居民区党支部书记职务；

杨小峰同志任广富林街道机关社工负责人，免去其广富林街道丁香居民区党支部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钟炜懿同志任广富林街道机关社工负责人，免去其广富林街道蔷薇居民区党总支副书记、委员、广富林街道合景天悦筹备组负责人职务；

顾颖同志任广富林街道社区管理办公室主任、广富林街道市容服务管理站党支部书记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广富林街道信访办公室副主任职务、三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万明同志任广富林街道丁香居民区党支部书记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广富林街道丁香居民区党支部副书记、社区居委会负责人（社区服务站站长）兼电商功能区管理站站长职务；

谭晓梅同志任广富林街道银泽居民区党支部委员、书记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广富林街道三湘四季居民区党总支副书记、委员、社区居委会负责人（社区服务站站长）职务；

陶丽云同志任广富林街道仓兴居民区党支部书记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郁盛青同志任广富林街道银泽社区居委会负责人（社区服务站站长）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李芳同志任广富林街道三湘四季社区居委会副职（社区服务站副站长）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广富林街道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区工作者职务；

朱恒同志任广富林街道三湘四季社区居委会副职（社区服务站副站长）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徐乐婷同志任广富林街道文翔名苑社区居委会副职（社区服务站副站长）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郑玉锋同志任广富林街道御上海社区居委会副职（社区服务站副站长）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潘春云同志任广富林街道银泽社区居委会副职（社区服务站副站长）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李欣同志任广富林街道丁香居民区党支部副书记、社区居委会负责人（社区服务站站长）兼电商功能区管理站站长，免去其广富林街道文翔名苑居民区党支部副书记、社区居委会负责人（社区服务站站长）职务；

贺嘉琦同志任广富林街道信访办公室副主任，免去其广富林街道社区自治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钱家瑞同志任广富林街道社区党建办公室副主任，免去其广富林街道社区平安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高海华同志任广富林街道社区发展办公室副主任，免去其广富林街道社区综合保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张旭冬同志任广富林街道党政办公室一级科员（挂职广富林街道谷水湾社区居委会副职（社区服务站副站长））；

王朱梁同志任广富林街道合景天悦筹备组副职，免去其广富林街道机关社区工作者主管职务；

宗士湛同志任广富林街道党政办公室一级科员，免去其广富林街道社区管理办公室一级科员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街道工作委员会

 2021年12月3日

|  |
| --- |
| 松江区人民政府广富林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1年12月24日印发　 |